##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中却,江夕	劉憶如	服務機		經濟建設委員會	Hole SS	1.主任委員		
申報人姓名	金川尼以口	服務機	种		職稱			
配偶	及未	成年子	女	配偶及	未成	年 子女		
稱 謂		姓	名	稱謂		姓名		
女兒	曾	10凡						

# 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第一商業銀行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## (一)不動產

#### 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氧(持分	色 圉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臺北市 號	大安區金華段一	一小段 0347-0	0000地	1,148	10000 <i>3</i>	分之	曾〇凡	解除信託辦理轉 貸	

##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	標 :	面積(平 方公尺)	椎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討	ŧ
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 號	小段 02794-000 3	30.65	全部	曾〇凡	解除信託辦理轉 貸		٦
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號(共有部分)	小段 02797-000 3	1,114.74	10000 分之 121	曾〇凡	解除信託辦理轉 貸		

#### 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栗	名	稱	H/L-	*	番	面	- AB 4	容石	信託前所有人	管	理	或	處	分	方	式	/+1	註
INC.	亦	<i>1</i> 3	177	双	票	(H)	1具 4貝	彻	话配削剂有人	(	期	闁	或	內	容	)	備	a <u>年</u>	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曾逸凡 通知日期:100年08月09日